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清扫二队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2024 年 10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清扫二队概 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清扫二队 2023 年度单位决 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3
三、支出决算表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7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8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0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清扫二队 2023 年度单位决 算情况说明	1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9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9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19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9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22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3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26
第六部分 附件	31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清扫二队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承担辖区内主次干道的清扫保洁、垃圾收集、洒水压尘和垃圾清运等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结构上看，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清扫二队为1个独立的决算编报单位，是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下属二级单位，无下属单位。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清扫二队				2023年度			
收				入 支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413.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31.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7.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435.5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38.9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13.75	本年支出合计		58	4,413.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4,413.75	总 计		62	4,413.7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31行=（27+28+29）行；
58行=（32+33+...+57）行； 62行=（58+59+60）行。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清扫二队

2023年度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4,413.75	4,413.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1.93	631.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7.27	627.2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7.13	407.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49	142.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65	77.65					
20809			退役安置	4.66	4.66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4.66	4.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35	107.3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36	2.3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36	2.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99	104.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4.99	104.9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35.53	3,435.5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66.70	1,166.70					
2120104			城管执法	30.00	3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136.70	1,136.7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68.83	2,268.8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68.83	2,268.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8.93	238.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8.93	238.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6.02	156.02					
2210202			提租补贴	32.50	32.50					
2210203			购房补贴	50.41	50.4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清扫二队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413.75	2,159.40	2,254.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1.93	627.28	4.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7.27	627.2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7.13	407.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49	142.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65	77.65				
20809			退役安置	4.66		4.66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4.66		4.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35	107.3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36	2.3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36	2.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99	104.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4.99	104.9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35.53	1,185.84	2,249.6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66.70	1,136.70	3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0.00		3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136.70	1,136.7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68.83	49.14	2,219.6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68.83	49.14	2,219.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8.93	238.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8.93	238.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6.02	156.02				
2210202			提租补贴	32.50	32.50				
2210203			购房补贴	50.41	50.4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清扫二队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413.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31.94	631.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7.35	107.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435.53	3,435.5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8.93	238.9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13.75	本年支出合计	59	4,413.75	4,413.7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413.75	总计	64	4,413.75	4,413.7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清扫二队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4,413.75	2,159.40	2,254.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1.93	627.28	4.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7.27	627.2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7.13	407.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49	142.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65	77.65	
20809			退役安置		4.66		4.66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4.66		4.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35	107.3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36	2.3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36	2.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99	104.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4.99	104.9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35.53	1,185.84	2,249.6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66.70	1,136.70	3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0.00		3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136.70	1,136.7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68.83	49.14	2,219.6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68.83	49.14	2,219.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8.93	238.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8.93	238.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6.02	156.02	
2210202			提租补贴		32.50	32.50	
2210203			购房补贴		50.41	50.4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局清扫二队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52.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47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81.29	30201	办公费	4.6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261.20	30202	印刷费	0.3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4.8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497.74	30205	水费	1.3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2.50	30206	电费	4.3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7.65	30207	邮电费	0.5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4.99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85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6.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57.89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9.14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0.65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250.0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2.1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35.96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5.50			
30309	奖励金	2.50	30229	福利费	48.09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90			
人员经费合计		2,042.93	公用经费合计					116.4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清扫二队

2023年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	/	/	/	/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栏各行 = (4+5) 栏各行。

备注：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清扫二队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清扫二队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	/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备注：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清扫二队 2023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	/	/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备注：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清扫二队 2023 年无“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413.7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88.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清扫业务市场化改革，2023 年 10 月起无清扫项目经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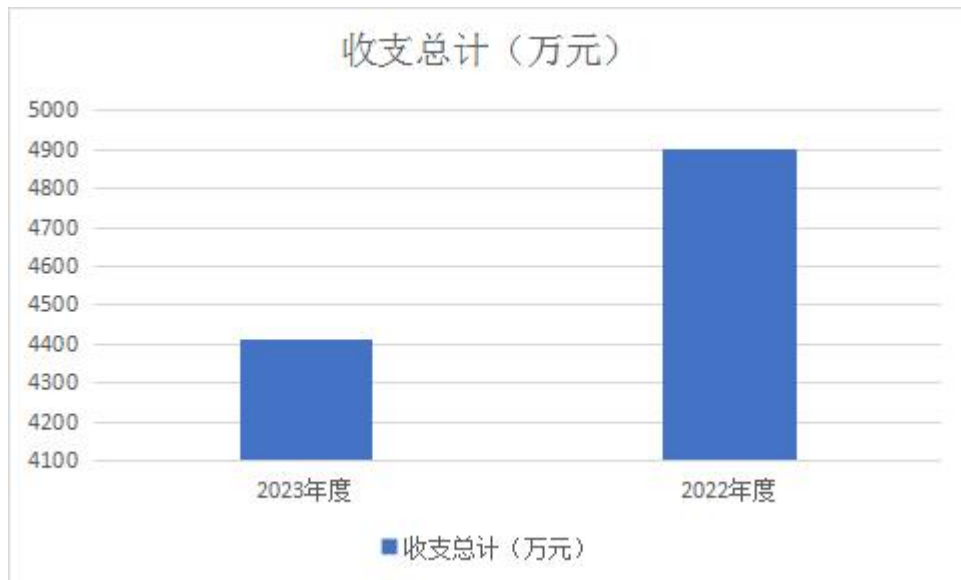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4413.7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488.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清扫业务市场化改革，2023 年 10 月起无清扫项目经费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413.75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本年度无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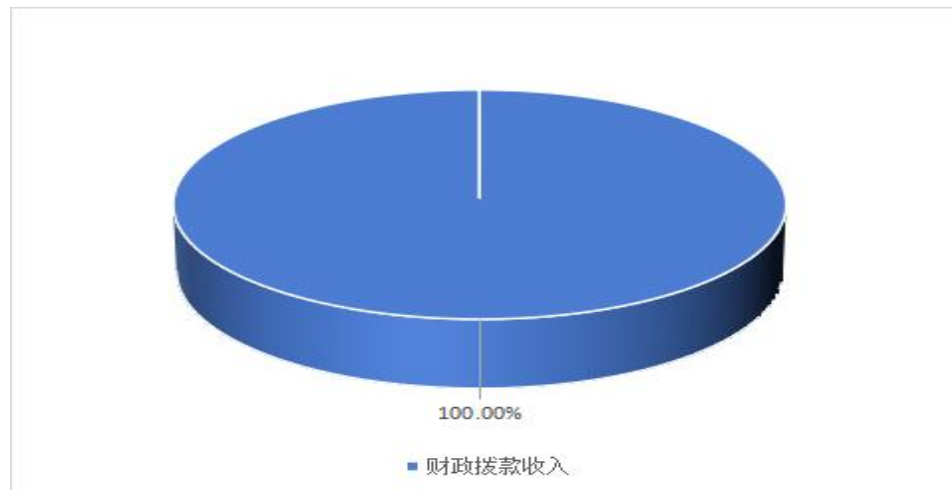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4413.7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488.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清扫业务市场化改革，2023 年 10 月起无清扫项目经费支出。

其中：基本支出 2159.39 万元，占本年支出 48.9%；项目支出 2254.36 万元，占本年支出 51.1%。本年度无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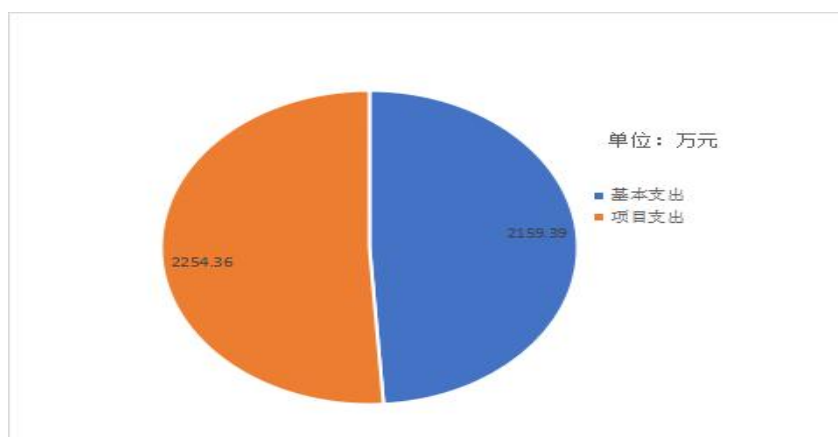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4413.7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88.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清扫业务市场化改革，2023 年 10 月起无清扫项目经费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413.75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488.00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清扫业务市场化改革，2023 年 10 月起无清扫项目经费支出。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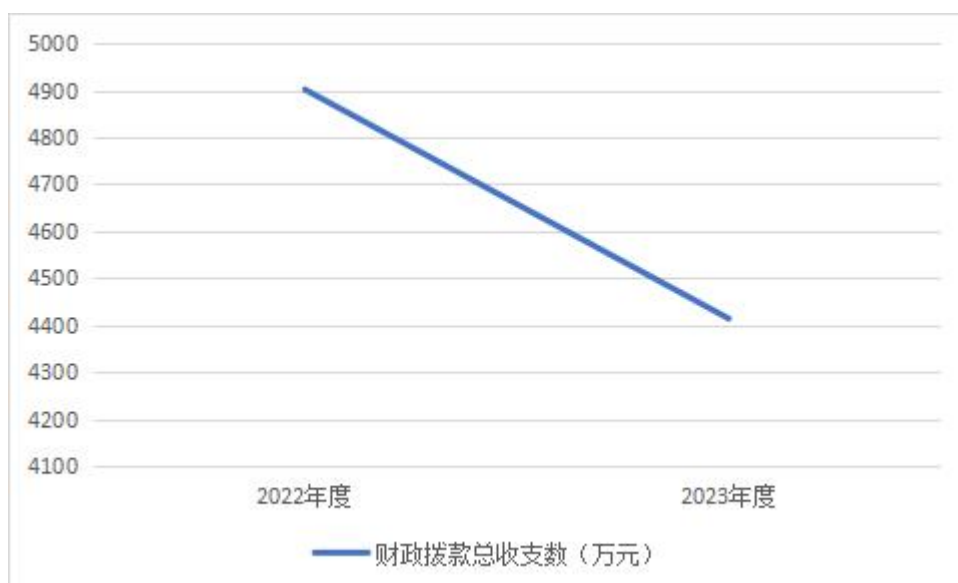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13.7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88.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清扫业务市场化改革，2023 年 10 月起无清扫项目经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13.7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631.93 万元，占 14.3%，主要是用于缴纳在职人员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

2. 卫生健康(类)支出 107.35 万元，占 2.4%，主要用于

缴纳在职人员的医疗保险。

3. 城乡社区(类)支出 3435.53 万元，占 77.8%，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及日常公用经费，环卫作业经费。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238.93 万元，占 5.4%，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及货币化房帖。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334.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13.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9.1%。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7.13 万元。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的人员经费预算做到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中将退休费预算 346.43 万元调整至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故实际预算完成率为 117.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 2023 年有 4 人退休，造成退休人员经费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5.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2.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9.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补缴以前年度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7.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6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补缴以前年度的职业年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6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政策规定，追加财政拨款预算用于退役安置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22.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5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内有 4 人在职人员办理退休，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6 万元，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政策规定，追加财政拨款预算用于支付当年退休的人员独生子女费一次性补助。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政策规定，追加市级经费用于环卫临时工社保缴费补助。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813.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2.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离退休的人员经费预算做到本项，年中将退休费预算 346.43 万元调整至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二是本年度有 4 名在职人员退休，工资福利支出减少；三是政策性支出压减。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19.69 万元，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度环卫作业经费项目由上级单位做预算，每月根据二级单位实际预算下拨经费。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68.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6.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 4 名在职人员退休，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35.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 4 名在职人员退休，提租补贴支出减少。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

（项）。年初预算为 50.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59.4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042.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116.4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和上年均无三公经费支出，且预算数均为 0。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与决算数均为 0，与上年相比无变化。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业

务运行不依托“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各项目预算数与支出数均为 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清扫二队为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下属二级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09.3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09.3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09.3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5.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09.3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5.6%。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43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环卫作业车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

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2254.3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继续贯彻执行“一路一策”保洁模式，充分发挥精细化管理，落实清扫保洁标准，提升区域保洁效果。清运作业各环节相互衔接，全面推行“垃圾不落地”模式，环卫机械化作业率达 95%，既减少垃圾滞留时间又提高了作业安全性。另外，截止到 9 月底，已清理人行道两旁暴露建筑垃圾 37 车，约 150 吨。（大约每车 4.2 吨，每月 4 车）

组织开展单位整体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高质量地完成督导通平台整改任务，1-9 月，已完成 99 个整改任务，其中第三方问题 57 个，马路办公 39 个，随手拍 3 个。较好地控制了主次干道半年考核计划问题数，绩效考核平均 99.84 分。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环卫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决算数为 2249.69 万元。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其中第三方问题 57 个，马路办公 39 个，随手拍 3 个。较好地控制了主次干道半年考核计划问题数，绩效考核平均 99.84 分；二是采取“夜间大面积冲洗、白天精细化保洁”的人机结合保洁模式，早晚高峰时段，合理调配保洁人员和小型高压冲洗车的作业频次，重点清洗夜市摊点、农贸市场和工地出入口等污染严重路面，遇应急保障时，主动灵活增加人行道清洗频次。有效

保障了人行道路面卫生，做到了路面清洗见本色；三是严格按照清扫保洁标准，落实“一路一策”工作方法，日常保洁工作井然有序。鲁磨路，路面狭窄，车多人多，我们实行保洁员“包片责任制”，保洁员包片各自责任区，实现卫生责任区有人抓有人管。民族大道，商铺聚集，人流密集，凌晨4点，开始普扫，发挥人工清扫精度强的优势。珞喻路华工，大学沿线道路，我们着力打造成特色鲜明的清扫二队示范路名片，突出重点，将传统的人工清扫保洁，转变为专人专车电动巡回保洁，强化巡视清理力度，今年，辖区内人行道保洁质量整体得到提升。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街道物业部门、餐厨垃圾收集单位与我单位“退桶入院”工作不一致，导致多次被第三方督导通平台扣分，规范容器设置还需多部门协调；二是东方红转运站环境突出问题（噪音异味扰民），还需与周边居民继续协调处理，更需要从自身设备更新与管理等方面解决根本问题；三是随着“退桶入院”工作的深入进行，我们为便于市民倾倒垃圾，安排环卫电动车上门收集，因电动车使用频次多，在充电安全方面，还存在问题。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以“大城管考核”为工作目标，有序推进“马路办公”、“一路一策”分类管理等城市精细化的措施，集中力量补短板，抓落实，进一步加强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有效保证各项工作顺利进行，同时修改清扫二队绩效考核办法，以制度促队风，转动工作的良性循环；二是

继续严抓垃圾中转站的日常工作，加大消杀除臭力度，在环卫车辆、设施设备管理方面多下功夫，积极配合区城管局相关部门对关南、东方红中转站的污水改造工作，确保城区生活垃圾转运工作规范、有序；三是年底，随着寒冷天气的到来，我队在积极给环卫工人发放防寒物品的同时，也筹备好了融雪盐、麻袋、铁锹等融雪防冻物资，为今冬明春的融雪防冻工作做到有备无患。

《项目自评结果》和《项目自评表》见附件。

2. 志愿兵安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决算数为 4.92 万元。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全年 12 个月按时完成志愿兵项目工作经费的发放工作。二是为发生群体事件；三是退役安置人员满意度 99%。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至单位决算公开时已经应用的情况。结合本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下一步我们将要加强项目的规划、绩效目标的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提高资金的使用效果。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决算信息公开未涉及该类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综述

1、**市督导通**：发扬求真务实工作作风，真抓实干，高标准，高质量地完成督导通平台整改任务，1-9月，已完成99个整改任务，其中第三方问题57个，马路办公39个，随手拍3个。较好地控制了主次干道半年考核计划问题数，绩效考核平均99.84分。

2、**清扫作业**：继续贯彻执行“一路一策”保洁模式，充分发挥精细化管理，落实清扫保洁标准，提升区域保洁效果。推广使用小型巡回保洁车，将传统的人工清扫保洁，转变为快速高效的电动巡回保洁。

3、**清运作业**：清运作业各环节相互衔接，全面推行“垃圾不落地”模式，环卫机械化作业率达95%，既减少垃圾滞留时间又提高了作业安全性。另外，截止到9月底，已清理人行道两旁暴露建筑垃圾37车，约150吨。（大约每车4.2吨，每月4车）

4、**清洗作业**：夜间水车冲洗全覆盖，白天非高峰期，仅在车流、人流较少路段作业，在餐饮夜市集中路段，使用小型高压清洗车，配合人工反复冲洗路面油污，对工地出土路线加强检查，因车轮带泥上路、运输渣土跑冒滴漏造成污染的，及时清理，恢复路面本色。

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表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市督导通	高质量地完成督导通平台整改任务。	1-9月，已完成99个整改任务，其中第三方问题57个，马路办公39个，随手拍3个。绩效考核平均99.84分。
2	清扫作业	落实清扫保洁标准，提升区域保洁效果。	继续贯彻执行“一路一策”保洁模式，推广使用小型巡回保洁车，将传统的人工清扫保洁，转变为快速高效的电动巡回保洁。
3	清运作业	全面推行“垃圾不落地”模式。	清运作业各环节相互衔接，环卫机械化作业率达95%，既减少垃圾滞留时间又提高了作业安全性。

4	清洗作业	及时清理，恢复路面本色。	夜间水车冲洗全覆盖，白天分时段，在餐饮夜市集中路段，使用小型高压清洗车，配合人工反复冲洗路面油污，对工地出土路线加强检查，因车轮带泥上路、运输渣土跑冒滴漏造成污染的，及时清理，恢复路面本色。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我单位本年年无其他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

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

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

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无

第六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3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清扫二队

整体绩效评价自评结果

1. 单位整体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由上级主管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完成，本单位无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2. 单位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附件 2

2023 年年度城乡道路清扫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99.46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执行率情况：100%

完成的绩效目标：年初设定目标 2249.69 万元，全年完成 2249.6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无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简要概述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为道路清扫保洁，主要依据《湖北省城市环境卫生工作费用定额》、市城管委相关文件精神。城市道路清扫保洁是城市基础性公益事业，对于保障人民身体健康、提升城市良好形象非常必要。以上项目为常年支出性项目，具有一惯性特征。

年度绩效目标是保持辖区内 8 条主次干道的环境卫生干净整洁，采取全天 24 小时保洁的作业模式，上级对本单位完成情况进行绩效考核打分。保持道路整洁，保障人民身体健康，提升城市良好形象，让服务对象满意。

本年的道路清扫保洁项目经费为 2249.69 万元，项目为常年支出性项目，具有一惯性特征。主要用于支付环卫工人的工资福利、作业车辆及设备的维修费用、作业车辆的保险费，中转站二次转运作业经费及管理费、城市家具清洗费用、绿化带保洁费用、道路清扫保洁业务费用。

3. 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市督导通：发扬求真务实工作作风，真抓实干，高标准，高质量地完成督导通平台整改任务，1-9 月，已完成 99 个整改任务，其中第三方问题 57 个，马路办公 39 个，随手拍 3 个。较好地控制了主次干道半年考核计划问题数，绩效考核

平均 99.84 分。

清扫作业：继续贯彻执行“一路一策”保洁模式，充分发挥精细化管理，落实清扫保洁标准，提升区域保洁效果。推广使用小型巡回保洁车，将传统的人工清扫保洁，转变为快速高效的电动巡回保洁。

清运作业：清运作业各环节相互衔接，全面推行“垃圾不落地”模式，环卫机械化作业率达 95%，既减少垃圾滞留时间又提高了作业安全性。另外，截止到 9 月底，已清理人行道两旁暴露建筑垃圾 37 车，约 150 吨。（大约每车 4.2 吨，每月 4 车）

清洗作业：夜间水车冲洗全覆盖，白天非高峰期，仅在车流、人流较少路段作业，在餐饮夜市集中路段，使用小型高压清洗车，配合人工反复冲洗路面油污，对工地出土路线加强检查，及时清理，恢复路面本色。

3.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保持辖区内 8 条主次干道的环境卫生干净整洁，采取全天 24 小时保洁的作业模式，上级完成情况进行绩效考核打分。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保持道路整洁，保障人民身体健康，提升城市良好形象，让服务对象满意。

4. 单位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此项目为常年支出性项目，具有一惯性特征。本单位一直保持常规作业模式。下一步我们将要加强项目的规划、绩效目标的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提高资金的使用效果。

2.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3年度城乡道路清扫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清扫二队				填报日期: 2024年2月1日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城乡道路清扫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清扫二队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249.69	2249.69	100.00%	2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完成辖区内道路清扫保洁			完成8条主次干道的清扫保洁工作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清扫保洁主次干道条		8条	8条		15
		质量指标	环境卫生干净整洁		达到考核要求	达到考核要求		15
		时效指标	道路清扫按期完成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辖区内环境卫生		高于上年水平	高于上年水平		5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垃圾对环境的污染		环境洁净	环境洁净		5
		生态效益指标	保持洪山区主次干道干净卫生		常态	常态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对道路卫生满意度		高于90%	高于90%		5
满意度指标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以“大城管考核”为工作目标,有序推进“马路办公”、“一路一策”分类管理等城市精细化的措施,集中力量补短板,抓落实,进一步加强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有效保证各项工作顺利进行,同时修改清扫二队绩效考核办法,以制度促队风,转动工作的良性循环。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志愿兵安置经费项目

1.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2023 年度志愿兵安置经费项目 4.66 万元。

2.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3年度志愿兵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清扫二队			填报日期：2024年2月1日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志愿兵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清扫二队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66	4.66	100.00%	2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我单位服务志愿兵的利益，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完成志愿兵项目工作经费的发放工作。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社保按期完成缴纳、工资按时到账		100%	100%	2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未发生群体事件		0	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认同感		高于99%	高于99%	10
	满意度指标	志愿兵满意度		高于99%	高于99%	1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